责编:郑虹 创意:陈艳 质检:刘凤

"塑料紫菜""棉花肉松""荧光粉丝"……面对谣言"病毒式"来袭,专家呼吁公众在面对食品信息时——

要仔细辨别,利用官方渠道求证

从"假鸡蛋""速成鸡""激素鸭""塑化剂面条"到"塑料紫菜""棉花肉松"……相关调查显示,在网络谣言中食品安全信息位居第一,占比高达45%。这些谣言大多数严重缺乏常识,但并不妨碍其在网络和微信上四处传播,造成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恐慌。

"舌尖上的谣言"之所以能形成病毒式传播,源于造谣者利用潜在的食品安全风险蓄意编造、偷换概念,而一些消费者又缺乏科学判断,对谣言"宁信其有",也不乏个别人是为谋取不法利益等目的对食品生产销售企业、在售食品编造谣言,有意抹黑。

1 谣言一出紫菜产业链受重创

今年 2 月17 日,福建晋江 "阿一波"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志江收到同事转来的一条视频。视频中有人将紫菜泡水撕扯,继而用火烧,称该品牌的紫菜很难扯断,点燃后还有刺鼻的味道,是"塑料做的"。

"短短一周时间内,便有 20 多个不同版本的'塑料紫菜'视频在网上爆发式传播。 仅涉及'阿一波'品牌的视频 就有5个。"晋江市公安局经 侦大队三中队副中队长陈晓山对记者说。

"塑料紫菜"谣言出现后,从2月17日至3月28日,黑龙江、广西、甘肃等地多家超市下架"阿一波"产品,18家经销商退货,退货金额达468万余元。

短时间内,谣言冲击波从 消费者、超市、经销商、加工厂 一路迅速传至养殖户,相关产 业链受到打击。

为维护群众、企业的合法 权益,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 迅速部署福建、天津等地公安 机关开展侦查工作。晋江市公

普通二轮摩托车

"塑料紫菜"谣言因何而起?记者日前在晋江市看守所采访了制谣传谣的犯罪嫌疑人王某祥。

2 动辄"10万+"造谣容易辟谣难

在另一起制谣传谣案件中,山东青岛的王某(女,61岁)、黄某(女,65岁)因编造并发布某糕点店所售蛋糕使用"棉花肉松"视频,受到了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。

据警方通报,5月22日上午,黄某在青岛市市南区费县路某糕点店购买肉松蛋糕等糕点,到王某家串门,二人联想到之前看到的"棉蛋糕」人概松"视频,便把购买的的过程中,加水搅碎。在洗蛋糕的过程中,把杂质取出来,剩未制视频,随后发布到微信朋友圈,宣称该店销售蛋糕上的肉松是棉花,引发多名类点方该糕点店发生消费纠纷,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。

经山东省出入境检验检

疫局技术中心检验,肉松蛋 糕未检验出棉花基因。

青岛市市南区警方迅速 展开调查取证工作,于5月 27日、28日,将王某、黄某查 获,两人对违法事实供认不 讳,其行为已构成虚构事实, 扰乱公共秩序,警方依法对 两人行政拘留5日。

据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副局长张宏业介绍,目前在网上传播食品安全谣言的人一部分是为博取眼球、赚取热度,置科学常识和实际情况于不顾,偷换概念、歪曲事实,也有极个别人是品谋取不法利益等目的对食品生产销售企业、在售食品编造谣言,有意抹黑。

记者调查发现,造谣者利用夸张、歪曲的加工手段,

模糊事实,频繁使用"有毒""致癌""致死"等刺激性语言。此类谣言因为与事实真相"鱼龙混杂",较难甄别,也不易取证,辟谣难度较大。

还有一些是旧闻翻炒,刻意抹黑。造谣者以食品药品安全事件为背景,将过去发生的事情掐头去尾改头换面,改变日期或将日期模糊或删除,误导公众。但这些旧谣言重新传播,仍然动辄"10万+""刷爆朋友圈",引起很多人的焦虑。

"网络谣言制造门槛低, 经微信群、朋友圈、公众号、 网上论坛、微博等转发后,谣 言传播速度快,影响范围 广。"陈晓山表示,由于取证 难、溯源难,侦破食品安全网 络谣言案件并非易事。

3 谣言冲击行业替代产品生产者渔利

低成本造谣、高成本辟谣,是谣言传播的特点。专家指出,网上谣言不过几句话、一张图、一段视频,但一旦传播开来则呈现"病毒式""裂变式"趋势,一方面给行业带来巨大损失,另一方面给行业带来巨大损失,另一方面给行业带老百姓正常生活产生了可较大来面影响,甚至给社会带比恐慌情绪。比如"面条洗出处不能吃"等谣言的传播,势必

冲击面条生产企业,而"塑料 紫菜"谣言伤及整个产业链 的元气,同时给相关替代产 品生产者带来利益。

专家表示,治理食品安全网络谣言,维护社会公共 秩序和良好舆论环境,需要 全社会共同努力。

清华大学健康传播研究 所副所长苏婧指出,公众在 面对食品信息时,应多想、多 听、多看、多问,学会利用官 方公布的信息查询渠道求 证,避免为谣言所伤。

苏婧指出,在应对谣言 上,企业作为食品谣言的直 接受害者,应积极主动开展 科普,尽量将谣言传播的影 响降至最低。同时还要拿起 法律武器进行维权,坚决维 护自身合法权益,让造谣者 付出代价。 (据新华社)

机动车牌证作废声明

兹有以下37辆机动车因车辆已被车主自行解体报废,机动车号牌、登记证书及行驶证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:

序号	车辆类型	号牌号码	所有人	序号	车辆类型	号牌号码	所有人
1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5536	王俊	20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5107	司国本
2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5072	王俊	21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3F942	何自保
3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9539	岳学民	22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9590	徐继敏
4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3047	岳学民	23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9599	吴强
5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9Y350	李刚	24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7245	陈培合
6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Q255	卢玉良	25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8Y409	张顺
7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4F093	邱培福	26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8873	孙耀利
8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4647	裴清	27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5803H	张荣武
9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A840	范树东	28	普通正三轮摩托车	豫 SY6893	刘强
10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Y5336	郑树伟	29	普通正三轮摩托车	豫 S5671C	齐文合
11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6Y540	王伟	30	普通正三轮摩托车	豫 SFL822	王世才
12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7313	宋文中	31	普通正三轮摩托车	豫 SFU983	卢文军
13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J123	冯浩	32	普通正三轮摩托车	豫 SY4737	汪振强
14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L089	喻红涛	33	三轮汽车	豫 S56093	汪振强
15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9F247	孙海军	34	三轮汽车	豫 S53777	刘军
16		2.7.		35	三轮汽车	豫 S59828	童毕强
10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P389	姜乐	36	三轮汽车	豫 S52545	邱培福
1/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G677	彭振强	37	自卸低速货车	豫 S59676	和中群
18	普通二轮摩托车	豫 SF9617	李俊		•		

黄虎

豫 SFO866

息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2017 年 6 月 15 日